

115 學年度書海尋「原」

原住民族文學、影像暨多元文化推廣計畫

壹、 依據

1. 原住民族教育法。
2.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教育方案（115 年-119 年）。
3. 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。

貳、 目的

1. 提升學生對原住民族文學、影像及相關文化素材之興趣，培養閱讀理解能力、多元文化素養及終身學習習慣。
2. 透過原住民族文學、繪本、文本導讀及影像欣賞活動，增進師生對原住民族文化、歷史脈絡及族群經驗之理解。
3. 結合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議題，引導學校以閱讀、觀影及討論為媒介，深化學生對歷史記憶、族群關係及社會公義之認識。
4. 藉由閱讀推廣、影像欣賞及座談活動，增進師生對微歧視、族群友善及多元差異之理解，營造友善校園環境。
5. 鼓勵學校運用本中心提供之書箱借閱、講師媒合及經費補助資源，發展多元形式之原住民族教育推廣活動，落實全民原教精神。
6. 結合生成式人工智慧及數位工具，發展原住民族文學、影像及閱讀推廣之多元教學應用。

參、 辦理單位

1.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2.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
肆、申請期間

即日起至 116 年 3 月 31 日（星期三），或此計畫經費用罄為止。

伍、實施期程：核定日起至 116 年 7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陸、參加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國小、國中及高中職學校。

柒、辦理方式

本計畫以補助學校辦理原住民族文學、影像及多元文化推廣活動為原則，各校得依校內課程規劃、閱讀推動方向及學生需求提出申請。申請學校須至少辦理一場與原住民族文學、影像、閱讀推廣或教師增能相關之活動，以落實本計畫推廣核心目標。

本中心提供資源如下：

- (1) 提供原住民族文化主題書箱或文學書箱（籍）免費借閱。
- (2) 協助媒合原住民族文化講師、文學作家、文本導讀人員或相關領域專業師資。
- (3) 提供每校最高新臺幣 15,000 元之活動補助，經審查通過後辦理。
- (4) 提供申請、執行及成果彙整相關諮詢。

學校得依實際需求規劃辦理下列活動形式：

閱讀推廣活動	■ 原住民族文學講座、作家分享、圖書導讀、共讀活動、故事劇場、故事接龍、與作家有約等。 ■ 原住民族文學文化主題書箱（籍）申請(附件 4、5) 與閱讀推廣活動。 ■ 結合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主題之閱讀課
---------------	--

	程、主題書展、閱讀週或專題分享（含常態性發展）。 ■ 結合微歧視、族群友善及多元差異議題之閱讀討論、班級共讀、學習單設計或反思活動。 ■ 創意寫作、閱讀心得、繪圖創作、讀書會、親子閱讀講座等延伸活動。
影像推廣活動	■ 購置符合教學使用之原住民族相關公播版影片，辦理觀影活動及映後座談。 ■ 結合原住民族歷史、文化、族群議題或生命經驗之影像欣賞與討論活動。 ■ 搭配文本閱讀、講師分享或教師引導，辦理跨媒材學習活動。
課程融入教學	■ 教師課堂融入原住民族繪本、小說、散文、傳記、口述歷史等文本素材辦理教學。 ■ 結合原住民族生活智慧、生態知識、地景文化及傳統知識體系，與語文、社會、綜合活動、藝術、自然科學等領域，發展跨領域閱讀與教學活動、設計閱讀理解與主題探究課程。
教師專業發展	■ 辦理原住民族文學融入課程設計與教學應用研習。 ■ 辦理原住民族歷史正義、轉型正義、微歧視、族群友善及多元文化教育等相關增能活動。 ■ 以教師社群、跨校共備、工作坊等形式，發展可實際運用之閱讀推廣方案或教學設計。

捌、經費申請說明

- 1、 每校申請經費至多 15,000 元(至經費用罄為止)。
- 2、 申辦學校應依實際需求及教育部補助要點詳實編列經費，並依相關規定及期程辦理核結。

玖、 申請方式

請填寫 GOOGLE 表單 (<https://forms.gle/6281n3nsCYGYnZd69>)，並填具申請計畫(附件 1)及經費申請表(附件 2)，將核章後掃描檔上傳至共用雲端硬碟且寄送 Email 至中心信箱，並經中心發送確認信後完成報名。

壹拾、結果公告：由本中心審查後通知核定結果。

壹拾壹、 注意事項

- 1、 經費事宜：本計畫請以校內經費先行墊支，活動結束完成核銷程序後再行撥付。
- 2、 核銷說明：

請各申請學校於活動結束後 1 月內，備妥以下文件，免備文移回辦理核銷作業，以電子及紙本函送本中心：

 - (1) 實際支用明細表核章正本紙本 1 份
 - (2) 原始憑證正本(請以紙本方式辦理經費請購核銷)裝訂成冊。
 - (3) 成果報告 1 份(格式詳附件 3)
- 3、 請各校務必配合時程，確保文件齊全且內容準確，以利經費核銷作業順利完成。(最晚於 116 年 11 月 28 日以前核銷)
- 4、 申請確認：本中心收到各校申請計畫後，將以 Email 方式回覆確認。若未收到確認信，請主動來電洽詢。
- 5、 若本計畫有未盡事宜或期程調整，將隨時修訂並於本中心網站公告。
- 6、 聯絡資訊：

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吳組長

電話：(02)2783-7697 分機 1602

E-mail：tpiercenter@mail.thes.tp.edu.tw

壹拾貳、 獎勵方式

凡參與本計畫之學校相關推動人員可獲嘉獎 1-2 支，每校至多共以 3 支嘉獎，以表彰其推廣及參與全民原教之努力。

壹拾參、 經費來源：由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。

壹拾肆、 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